

沈阳工程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

沈工院工发〔2023〕8号



关于调整工会集体采购委员会的通知

各分工会：

为了贯彻落实《辽宁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加强我校教职工集体福利支出的管理，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确保教职工集体福利支出的合法、合规、合理，使工会经费更好地惠及广大教职工，现结合第三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结果和各分工会换届的实际情况，决定调整工会集体采购委员会。其成员组成如下：

主任：方鸿志

副主任：邱相君 刘楠

办公室：李春雁 李亚平

委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飞 于鑫 王倩 王久吉 王文来

王维念 王黎明 尤福财 刘世洋 孙旭生

孙健伦 李亚平 李春雁 杨光 杨小溪

肖 飞 何永民 张 浩 周彩虹 赵 晨
赵东升 赵明明 姜 河 夏永军 钱 祺
徐 林 高 佳 郭维城 蔡 菲 肇丽颖
滕志飞

沈阳工程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3年4月10日

